

希伯來書

2021年 10-12 月成人主日學

新約導論 第十課

新約聖經中的「一般書信」

- 希伯來書
- 雅各書
- 彼得前、後書
- 約翰一、二、三書
- 猶大書

當時基督徒的處境

- 面對來自兩方面的逼迫
 - 恪守宗教傳統的猶太人
 - 拜偶像的外邦人

-
- 耶穌的兄弟雅各在耶路撒冷被處死（主後62）
 - 羅馬城大火，羅馬皇帝尼祿誣陷基督徒，基督徒受逼迫（主後64）
 - 尼祿在位期間，保羅被斬首、彼得被釘十字架（主後65）

寫作日期

- 大約是在主後65年，主後70年聖殿被毀之前

作者：與保羅的宣教隊伍有密切關係

- 巴拿巴？

- 來自塞浦路斯的利未人，保羅早期的宣教同工
(徒4:36, 13:2, 15:39)

- 西拉？

- 與保羅、提摩太同工，也有高雅的希臘文修養
(徒17:14-15, 帖前1:1, 彼前5:12)

- **亞波羅？**

- **生在亞歷山大，是有學問的，最能講解聖經，向猶太人證明耶穌就是彌賽亞
(徒18:24-28, 林前3:5-6, 16:12)**

寫作對象

- 沒有明說
- 推測主要是寫給猶太基督徒的
- 最古老的書卷名：「致希伯來人」
- 10:32-34 某些信徒因基督信仰而遭到逼迫和監禁，因著壓力選擇離棄信仰

讀者對摩西五經的熟悉

- 神揀選亞伯拉罕
- 摩西帶領以色列出埃及
- 在西乃山領受律法、與神立約、建造會幕
- 設立祭司和獻祭儀式
- 以色列人進入應許之地

寫作背景和目的

- 許多猶太信徒信從基督，成為基督徒後，受到猶太同胞的逼迫而想要回到猶太教
- 希伯來書的作者勸勉他們要在基督信仰上「竭力進到完全的地步」

- 強調基督是那位至高的君王，超乎萬有之上。他配得我們全然的信靠和委身。

- 作者的說明：

- 基督超越天使，因為天使也敬拜祂
- 基督超越摩西，因為萬有是藉著祂而創造
- 基督超越亞倫的祭司職分，因為祂獻的祭是一次到永遠
- 基督超越律法，因為祂是更美之約的中保

-
- 鼓勵在受逼迫中的信徒，持守信心。因此在書信的每個段落中，作者都發出強烈的警告，勸勉信徒不要離棄基督信仰
 - 鼓勵信徒，在基督裡所得著的，遠勝過所失去的。信徒在基督裡竭力追求，就能產生經過考驗的信心。

書中的關鍵字

- 基督的超越性
- 超過、更、強過 (1:4, 6:9, 7:19, 22, 8:6, 9:23, 10:34, 11:16, 35, 40, 12:24)

- **完全、天上：形容基督身分與工作的超越性**

- 啟示
- 地位
- 祭司身分
- 約
- 獻祭
- 能力

全書主旨

- 闡明基督的位格、祭司職分與能力超越所有在祂以先的，並鼓勵信徒長大成熟，能在真道上穩定成長

大綱

- 1:1-3 引言：基督的超越性
 - 1-2章 基督超越天使（律法）
 - 3-4章 基督超越摩西（應許之地）
 - 5-7章 基督超越祭司（麥基洗德）
 - 8-10章 基督超越聖約（獻祭）
- 11-13章 勸勉信徒以信心持守信仰、委身基督

結構

- 每個大段落中含有「對比」
- 每個大段落中含有一段「警告」：提醒信徒注意神的審判會臨到那些後退、不再持守信仰、委身於基督的人

1:1-3 引言

- 1上帝既在古時藉著眾先知多次多方地曉諭列祖， 2就在這末世藉著他兒子曉諭我們；又早已立他為承受萬有的，也曾藉著他創造諸世界。 3他是上帝榮耀所發的光輝，是上帝本體的真像，常用他權能的命令托住萬有。他洗淨了人的罪，就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邊。

基督

- 是上帝最高的啟示
- 是上帝榮耀所發的光輝（耶穌和父神的關係）
- 是上帝本體的真像（耶穌就是神）
- 創造者、至高的

1-2章 基督超越天使（律法）

- 神在西乃山向摩西所啟示的話語，是透過天使傳遞的（來2:1-3; 申33:2）
- 耶穌基督和祂的福音，高過先前所有傳遞神話語的使者

警告

2:1 所以，我們當越發鄭重所聽見的道理，恐怕我們隨流失去。 2 那藉著天使所傳的話既是確定的；凡干犯悖逆的都受了該受的報應。 3 我們若忽略這麼大的救恩，怎能逃罪呢？這救恩起先是主親自講的，後來是聽見的人給我們證實了。 4 上帝又按自己的旨意，用神蹟、奇事和百般的異能，並聖靈的恩賜，同他們作見證。

3-4章 基督超越摩西（應許之地）

- 耶穌超越帶領以色列出埃及的摩西
- 耶穌不是會幕的建造者，而是天地萬有的創造者
- 第一代以色列人在曠野悖逆，無法進入應許之地，無法進入神的安息中（3:11）

警告

- 3:1同蒙天召的聖潔弟兄啊，你們應當思想我們所認為使者、為大祭司的耶穌。
- 12弟兄們，你們要謹慎，免得你們中間或有人存著不信的惡心，把永生上帝離棄了。 13總要趁著還有今日，天天彼此相勸，免得你們中間有人被罪迷惑，心裏就剛硬了。 14我們若將起初確實的信心堅持到底，就在基督裏有分了。

15 經上說：「你們今日若聽他的話，就不可硬著心，像惹他發怒的日子一樣。」 **16** 那時，聽見他話惹他發怒的是誰呢？豈不是跟著摩西從埃及出來的眾人嗎？ **17** 上帝四十年之久，又厭煩誰呢？豈不是那些犯罪、屍首倒在曠野的人嗎？ **18** 又向誰起誓，不容他們進入他的安息呢？豈不是向那些不信從的人嗎？ **19** 這樣看來，他們不能進入安息是因為不信的緣故了。

4:1, 14-16

- 4:1 我們既蒙留下，有進入他安息的應許，就當畏懼，免得我們(- 原文是你們)中間或有人似乎是趕不上了。
- 14 我們既然有一位已經升入高天尊榮的大祭司，就是上帝的兒子耶穌，便當**持定所承認的道**。

5-7章 基督超越祭司（麥基洗德）

- 耶穌超越從亞倫而出祭司
- 這些祭司替百姓獻祭、贖罪
- 但祭司本身也有罪，也需要不斷為自己獻祭、贖罪

-
- 耶穌是終極的大祭司，是無罪的、是完全的
 - 不是出自亞倫的後裔，是照著麥基洗德的等次（7:1-3, 詩110），永遠為祭司
 - 祂高過所有神與人之間的中保、是更美之約的中保

警告

- *6:1-11*所以，我們應當離開基督道理的開端，**竭力進到完全的地步**...
 - 不要拒絕基督、拒絕與神和好的機會
- *18* 藉這兩件不更改的事，上帝決不能說謊，好叫我們這逃往避難所、**持定**擺在我們前頭指望的人可以大得勉勵。

8-10章 基督超越聖約（獻祭）

- 基督在十字架上的犧牲是最終極的獻祭
- 基督所獻的祭遠遠超過在聖殿裡用動物所獻的各樣祭
- 聖殿裡的獻祭儀式繁瑣，日復一日、年復一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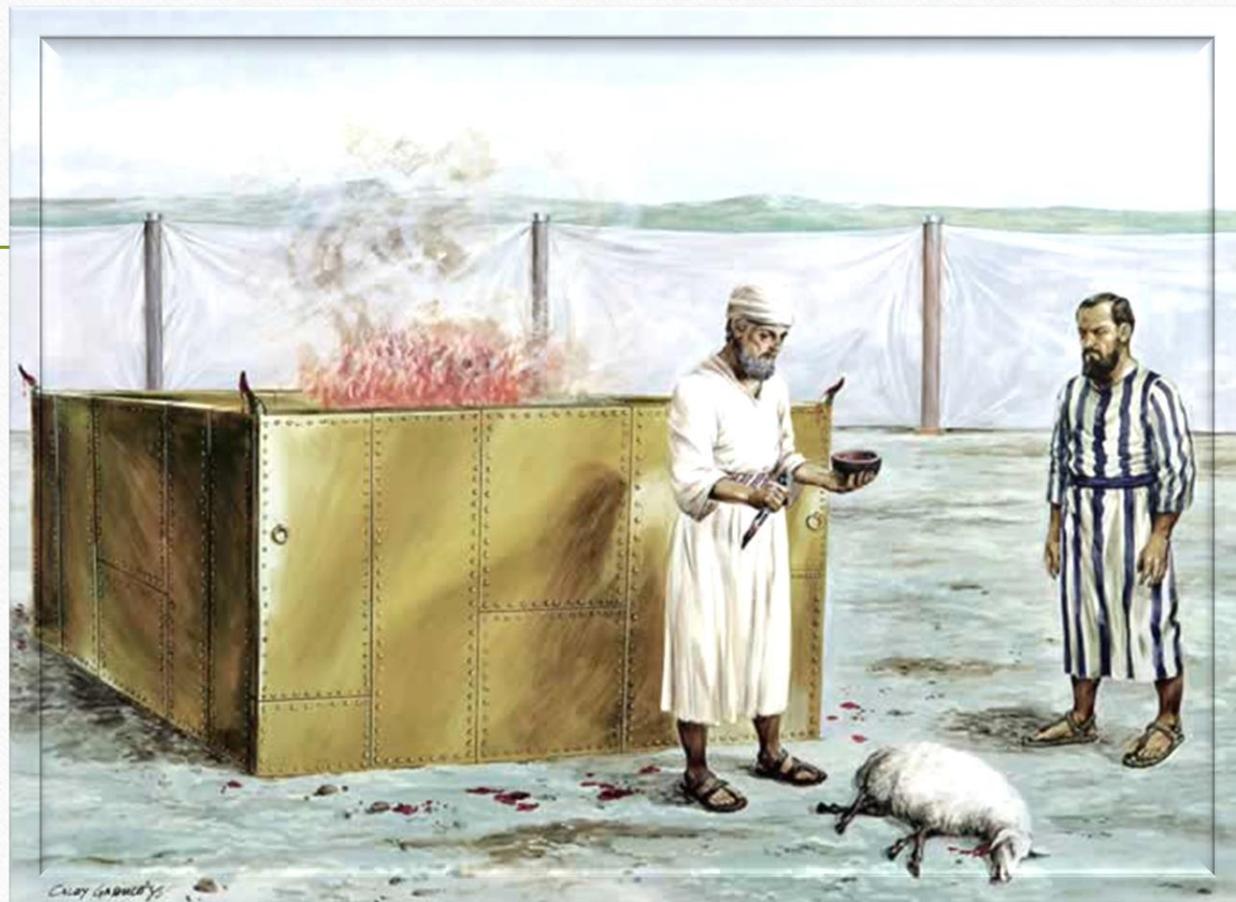
-
- 基督是永遠的祭司；也是完美的祭物
 - 基督一次所獻上的祭，永遠有效，能遮蓋世人所有的罪孽
 - 是舊約先知所預言的新約的根基（更美之約）

各種祭禮的意義（利1-7）

祭	象徵意義
燔祭	自發性的完全奉獻自己給神使用, 也包含贖罪, 同時表是對神完全的順服
素祭	和燔祭相似, 把自己當禮物獻給神, 不同處在於只燒部分的祭物
平安祭	也稱為約祭, 表示與神和睦, 獻上禱告和感恩
贖罪祭	規定要獻的祭, 認罪, 贖罪, 清除罪污
贖愆祭	贖罪, 特別包含需要補償的罪

獻祭的意義

- 對當時的社會來說，吃肉是十分奢侈的事，只有在節日或客人到訪時才吃。宰殺牲畜獻祭表示要把最好的獻上給神



**律法之下的獻祭
(10:1-4)**

基督的獻祭 (10:5-18)

提醒罪

挪去罪

需要不斷重複

一次→永遠

預告

實現

影子

實體

藉著動物的血

藉著基督的血

非自願

自願

希伯來書10:10-18

- 我們憑這旨意，靠耶穌基督，只一次獻上他的身體，就得以成聖。
- 凡祭司天天站著事奉神，屢次獻上一樣的祭物，這祭物永不能除罪。
- 因為他一次獻祭，便叫那得以成聖的人永遠完全。
- 以後就說：我不再記念他們的罪愆和他們的過犯。
- 這些罪過既已赦免，就不用再為罪獻祭了。

警告：不要離棄神赦罪的恩典 (10:19-39)

10:19 弟兄們，我們既因耶穌的血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，*20* 是藉著他給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，從幔子經過，這幔子就是他的身體。*21* 又有一位大祭司治理上帝的家，*22* 並我們心中天良的虧欠已經灑去，身體用清水洗淨了，就當存著誠心和充足的信心來到上帝面前；*23* 也要堅守我們所承認的指望，不致搖動，因為那應許我們的是信實的。*24* 又要彼此相顧，激發愛心，勉勵行善。

25 你們不可停止聚會，好像那些停止慣了的人，倒要彼此勸勉，既知道（- 原文是看見）那日子臨近，就更當如此。26 因為我們得知真道以後，若故意犯罪，贖罪的祭就再沒有了；27 惟有戰懼等候審判和那燒滅眾敵人的烈火。28 人干犯摩西的律法，憑兩三個見證人，尚且不得憐恤而死，29 何況人踐踏上帝的兒子，將那使他成聖之約的血當作平常，又褻慢施恩的聖靈，你們想，他要受的刑罰該怎樣加重呢！

30 因為我們知道誰說：「伸冤在我，我必報應」；又說：「主要審判他的百姓。」 **31** 落在永生上帝的手裏，真是可怕的！ **32** 你們要追念往日，蒙了光照以後所忍受大爭戰的各樣苦難： **33** 一面被毀謗，遭患難，成了戲景，叫眾人觀看；一面陪伴那些受這樣苦難的人。 **34** 因為你們體恤了那些被捆鎖的人，並且你們的家業被人搶去，也甘心忍受，知道自己有更美長存的家業。

35 所以，你們不可丟棄勇敢的心；存這樣的心必得大賞賜。36 你們必須忍耐，使你們行完了上帝的旨意，就可以得著所應許的。37 因為還有一點點時候，那要來的就來，並不遲延；38 只是義人（- 有古卷：我的義人）必因信得生。他若退後，我心裏就不喜歡他。39 我們卻不是退後入沉淪的那等人，乃是有信心以致靈魂得救的人。

11-13章 勸勉信徒以信心持守信仰、 委身基督

- 11:1 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實底，是未見之事的確據。
- 在苦難和逼迫中，神絕不會棄絕屬於祂的人
- 新天新地的盼望
- 彼此相愛、行善

● 效法聖經中信心的榜樣

- 亞伯

- 以諾

- 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、約瑟

- 摩西和約書亞

- 喇合

- 眾士師

- 眾先知

警告

12:1 我們既有這許多的見證人，如同雲彩圍著我們，就當放下各樣的重擔，脫去容易纏累我們的罪，存心忍耐，奔那擺在我們前頭的路程，²仰望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。他因那擺在前面的喜樂，就輕看羞辱，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難，便坐在上帝寶座的右邊。³那忍受罪人這樣頂撞的，你們要思想，免得疲倦灰心。

12:18-28

25 你們總要謹慎，不可棄絕那向你們說話的。因為，那些棄絕在地上警戒他們的尚且不能逃罪，何況我們違背那從天上警戒我們的呢？ 26 當時他的聲音震動了地，但如今他應許說：「再一次我不單要震動地，還要震動天。」 27 這再一次的話，是指明被震動的，就是受造之物都要挪去，使那不被震動的常存。 28 所以我們既得了不能震動的國，就當感恩，照上帝所喜悅的，用虔誠、敬畏的心事奉上帝。

神透過祂的救贖計劃，要挽回人，與人 和好，恢復創世時的美好

- 揀選亞伯拉罕
- 與亞伯拉罕立約
- 與以色列人立約
- 與大衛王立約
- 透過先知預言將與人立新約
- 透過耶穌基督與世人立新約

神救贖計劃的發展（救恩歷史） - 更美之約



警告 vs 安慰

2:17 所以，他凡事該與他的弟兄相同，
為要在上帝的事上成為慈悲忠信的大
祭司，為百姓的罪獻上挽回祭。 18 他
自己既然被試探而受苦，就能搭救被
試探的人。

4:14 我們既然有一位已經升入高天尊榮的大祭司，就是上帝的兒子耶穌，便當持定所承認的道。 15 因我們的大祭司並非不能體恤我們的軟弱。他也曾凡事受過試探，與我們一樣，只是他沒有犯罪。 16 所以，我們只管坦然無懼地來到施恩的寶座前，為要得憐恤，蒙恩惠，作隨時的幫助。

7:25 凡靠著他進到上帝面前的人，**他**
都能拯救到底；因為他是長遠活著，
替他們祈求。

應用與反思

- 基督超越一切
- 對神和真理的認識 vs. 我們對神的信心
- 基督親自走過受苦的路
- 面對世上各樣混淆的價值觀 vs. 跟隨耶穌、跟隨到底